

##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完成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：康得新或公司）于2017年7月27日披露了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7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。

2017年12月18日，公司接到持股5%以上股东浙江中泰创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下称：中泰创赢）通知，中泰创赢自7月27日至12月18日共增持公司股份1,053.64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30%。

中泰创赢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现已完成。增持情况公告如下：

增持主体	增持数量 (万股)	增持金额 (万元)	增持均价 (元/股)	占总股本 比例
中泰创赢	1,053.64	20,623.80	19.57	0.30%
合计	1,053.64	20,623.80	19.57	0.30%

注：2017年7月28日公司已披露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8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中泰创赢合计持有公司27,436.5399万股股份，约占公司总股本7.75%。本次增持计划已完成。

#### 二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。

2、中泰创赢承诺：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。严格遵守有关规定，不进行内幕交易、敏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。

3、公司将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持续关注主要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本次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

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特此公告。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12月18日